

彰化縣鹿港鎮文開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與實施要點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要點依據教育部公布之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及 108 課程綱要。

貳、目標：

- 一、研討學校本位之課程結構，發展學校本位課程的實施模式與可行作法。
- 二、探討實施學校本位課程時，可能遭遇的問題與解決策略。
- 三、結合社區資源，發展具特色的學校本位課程。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之成員與產生方式如下表所示：

成員	產生方式	人數
校長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主席	1
家長會長	當然委員	1
行政人員代表	當然委員，含教務、學務、總務、輔導等主任、教學組長	5
各年級教師代表	各年級學年主任	6
領域教師代表	各學習領域召集人	7
資源班代表	資源班老師推選一名	1
家長代表	選派家長一名	1
總計		22

二、組織架構與名單：

組織架構	職 稱	姓 名	備 註
當然委員	校 長	郭木村	配合職務
	家長會長	許哲葦	
行政人員代表	教務主任	黃慶成	配合行政職務
	學務主任	粘福揚	
	總務主任	黃文進	
	輔導主任	施淑娟	
	教學組長	楊依珊	
學年代表	一年級	蔡婕馨	由各年級學年主任擔任 任期一年
	二年級	許書桺	
	三年級	唐皓貞	

	四年級	粘淑櫻	
	五年級	陳銘旭	
	六年級	施明瑤	
學習領域及 資源班代表	語文領域	鄭秋玲	由各領域自行推選 任期一年
	數學領域	許書棟	
	自然與生活科技	紀良育	
	社會領域	楊杏琳	
	藝術與人文領域	胡秀貞	
	健康與體育領域	吳旻璇	
	綜合領域	陳人琪	
	資源班	洪千茹	
家長代表	家長	陳映彤	配合職務

肆、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 (一) 研擬各年級之學年課程計畫。
- (二) 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 (一) 規劃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
- (二) 研擬學習領域之學年課程計畫。

三、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 (一) 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發展學校本位課程。
- (二) 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
- (三) 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 (四) 規劃全校課程評鑑事宜。
- (五) 參加有關課程發展研習活動。

伍、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運作方式與工作細則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 (一) 由各學年主任負責召集，於學期中配合各學年會議召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二) 工作細則：

1. 該年級每一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
2. 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3. 教材之使用。(自編或選用)
4. 規劃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時數等。
5. 教學活動設計。
6. 設計教學評量方針。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委員會：

(一) 各小組召集人負責召集，學期中擇一週三下午召開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二) 工作細則：

1. 本校各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2. 擬訂各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3. 研擬與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三、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一) 校長為召集人，教務主任為執行秘書，教學組長為幹事，於每學期定期召開 2 次會議，必要時由校長或 1/3 以上委員連署，召開臨時會議。

(二) 工作細則：

1. 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求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審慎規劃全校總體課程計畫。
2. 於每學年開學前二星期，將學校總體課程計畫上網公告並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備查。
3. 審核各學習領域課程教學計畫。
4. 擬定教科用書選用辦法，送校務會議決議。
5. 審查教師自編教材。
6. 決定各學習領域之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
7. 決定開設之選修課程。
8. 評鑑學校本位課程實施成效。

陸、預期成效：

- 一、透過教育團隊的努力與推展，建立學校本位課程的實施模式。
- 二、經由不斷的進修、研討及實施教學實務工作，激發教師潛能，提升教師專業素養。
- 三、經由課程設計、教學演練及檢討改進後再實施的教育行動研究模式，發展學校本位課程，塑造學校特色。
- 四、以教材組織化、課程本位化、教學生動化、評量多元化的教學，提升親、師、生與學校、社區生命共同體。

柒、本要點由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代理教務主任
教學組長 楊依珊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黃慶成

校長

文開國小
代理校長 郭木村

